

苏 州 大 学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苏大实设处〔2024〕1号

关于印发《苏州大学2024年实验室 技术安全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学院（部）、直属单位、科研机构：

《苏州大学 2024 年实验室技术安全工作计划》业经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苏州大学 2024 年实验室技术安全工作计划

苏州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 年 3 月 5 日

附件

苏州大学 2024 年实验室技术安全工作计划

2024 年学校实验室技术安全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及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学校党委和行政有关实验室安全工作部署，统筹学校发展和安全关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优化实验室安全全面防控体系，进一步强化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持续开展实验室隐患排查治理，持续推进智慧实验室建设，提升实验室信息化水平，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和“双一流”建设保驾护航。

一、进一步优化实验室安全全面防控体系

近年来，学校通过迭代式、螺旋式实践发展，基本建成实验室安全防控体系，安全责任明晰，安全管理制度健全，应急处置能力提高，安全文化深入人心，但是，随着实验室安全管理政策、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变化，在实践过程也反映出有些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有待进一步优化等问题，每年对实验室安全全面防控体系进一步优化，以适应实验室安全管理和学校“双一流”、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一）进一步优化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及时根据上级工作

部署和学校发展需要，调整、健全和完善相关实验室安全管理机构，调整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生物安全工作委员会、辐射安全与防护工作领导小组安全领导机构。

（二）进一步优化完善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2024 年对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章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和补充，适应法律法规、规章的新要求新变化，对长期以来师生“急难愁盼”的诉求和实验室“顽症痼疾”隐患治理予以制度化，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及时、准确、有效和可持续的优化实验室安全制度体系的构建。

（三）更新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学校实验室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估和分类分级工作的持续开展，以及实验室科研项目风险评估、实验室认证体系的探索等，及时更新实验室安全应急总预案，更新危险化学品安全、生物（含实验动物）安全、辐射安全等 3 个专项技术安全应急预案，并监督、指导、检查和督促二级单位开展相应的应急体系建设，指导实验室建立完善现场处置方案，制定应急演练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持续开展实验室安全文化建设。通过举办实验室安全月活动，在实验室显著位置张贴安全宣传海报，分享实验室安全相关的视频，实验室安全事故警示，举办或组织参加安全技能竞赛等形式进一步推动实验室安全文化建设，实验室安全氛围越来

越强烈。

二、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

学校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遵循“全员、全面、全程”的工作原则，围绕“提升安全意识，提高安全能力”，贯彻落实“立德树人”和“三全育人”的教育理念，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实验室安全知识、安全制度、安全技能和操作规程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系列活动，营造浓郁的安全文化氛围，打通安全培训的“最后一公里”。

充分利用各种线上、线下媒介，使用各种方式，开展各种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压实二级单位和每个实验室的安全教育和培训的责任，并健全工作记录和档案管理。

（一）建设实验室安全教育体系，把实验室安全教育纳入学生的培养环节中，明确涉及实验风险的各级各类学生的培养要求。针对不同学科、专业实验，明确课程结构，设置教学大纲，开展相关教材编写、课程设置等工作，加强实验室安全专家与师资队伍的培养培训。对于化学、生物、辐射等高风险的相关院系和专业，要开设有学分的安全教育必修课或将安全教育课程纳入必修环节，鼓励其他专业开设安全选修课。

（二）针对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的各级管理人员，重点学习国家和学校关于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制度和重大典型事故案例，学校通过举办管理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班，组织参加国内、省内组织举办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安全学术活动、安全竞赛等形式，熟悉安全管理人员的权利和义务，精准掌握应该承担的管理职责、工作流程、方法、技能以及安全事故应急处理与责任追究等要求，强化管理责任意识，提升管理工作水平。

（三）各单位举办安全教育培训活动，针对专兼职管理人员、实验室师生、外来交流人员等各类人员开展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满足教育培训法定要求，并组织准入考试。组织师生学习实验室日常安全知识、主要设备的性能、操作规程及操作指南、实验室案例、事故教训、防护用品、防护设施使用方法、安全注意事项等内容，全面培养师生的安全意识，切实提高师生防范自救能力。

（四）各实验室要落实实验室安全例会制度，严格对照执行实验室的“准入”制度，切实履行安全教育培训职责，研究生导师要将实验室安全教育列入指导内容，通过开展安全组会、安全小论坛以及安全 SOP（标准化操作规程）诵读活动等教育培训方式，系统融合至安全教育培训中，让安全教育入心入脑，确保进入实验室的各类人员获得研究项目相关的安全知识、能力和持证上岗要求。

（五）开展丰富多彩的实验室安全月活动，在实验室显著位置张贴安全宣传海报，分享实验室安全相关的视频，进行实验室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组织参加安全技能竞赛等形式，强化师生安全意识。

三、持续开展实验室隐患排查治理

（一）加强重要时期、时段安全检查和隐患治理，制定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标准规范。

（二）持续开展二级单位安全检查和学校督查巡查，检查频次、覆盖范围、检查形式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三）制定《苏州大学实验室安全除患攻坚行动方案》和《苏州大学实验室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对实验室长期存在的“顽症痼疾”和师生“急难愁盼”的问题，逐条列出、“照方抓药”，逐一“销号”，并在此基础上可持续的开展治本攻坚行动。

1. 从本质安全角度出发，着力解决一批涉及建筑物、实验场所构筑物、实验安全设施长期存在的问题，如苏州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实验室楼板不满足冰箱承重的问题，苏州医学院放射医学与防护学院 906 号楼辐照室抗震烈度等级不满足现行标准要求问题，危险性实验室无有效监控等问题。

2. 推动实验室危险源精准管控和实验室分级分类全面落实。近年来，学校通过开展实验室危险源清查登记公示，制定危险源

辨识、评价、分级分类管理规章制度，建设示范实验室，开展实验室危险源辨识、评价、控制及应急处置方案编制竞赛等一系列措施，推动实验室危险源精准管控和实验室分级分类工作，实验室覆盖完成 80%，2024 年进一步推动实验室危险源辨识控制分级分类，确定等级类别，进行公示，实现实验室危险源管控分级分类覆盖达 95%以上。

3. 推进科研项目风险评估和探索性开展实验室认证体系建设。2024 年，推进科研项目风险评估，建立科研项目风险评估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开展科研项目安全评估示范，推进科研项目全面风险评估，创新管理理念和方法举措，探索开展实验室认证体系建设的可行性和方案草案，并择时推动实验室安全认证工作。

四、持续推进智慧实验室建设

（一）2024 年加大实验室信息化建设投入力度，推进智慧实验室建设，拓展技防系统建设，提升技防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推动校园安防软硬件升级，建设基于全要素管理、全过程监控、全方位感知理念的实验室安全智能监测与控制系统等工作，实现一级、二级危险实验室智能监控设施全覆盖，提升实验室信息化水平。

（二）进一步优化实验室安全与设备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打

通实验材料采购系统与实验室与设备综合信息管理平台信息流动，实现危险化学品动态管理，进一步提升实验室危化品管理的便捷。

2024 年，通过一系列措施进一步优化全面防控体系，贯彻落实学校“立德树人”、“三全育人”理念，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和双一流建设保驾护航！